

第七章 企業及其他機構：影響及寬減措施

商品及服務稅並非由企業承擔，反而可提供空間調低其他稅項及收費

174. 商品及服務稅並非由企業承擔的稅項，因為已登記的企業可申請退還其就營運資源所繳交的商品及服務稅。即使如此，大部分地區都會利用開徵商品及服務稅的機會進行較大規模的稅制改革。香港可藉進行稅制改革的機會，重新設計稅基，以提高競爭力和加強稅制的穩健，從而促進未來經濟繁榮和增長。此外，如實施建議的商品及服務稅，現有的稅項和各項政府收費亦須作出適當調整。

調低直接稅可提高我們的競爭力

175. 擴闊稅基的其中一個主要原因，是要讓香港減低依賴直接稅(例如利得稅)，從而提高稅制的競爭力。

建議雙管齊下

176. 我們認為有兩個方法可減少對企業的徵稅。第一，是全面調低某些商業稅項，第二，是減低或取消某些對特定行業有影響的收費或稅項。我們建議結合這兩個方法，作為稅制改革的一部分。

全面調低企業稅項

調低利得稅：加強競爭優勢

177. 調低利得稅稅率對香港商界的影響最為顯著和直接。利得稅是政府最大的單一稅收項目，在二零零五／零六年度帶來約 700 億元稅收；而低利得稅稅率是顯示競爭力的重要標誌。

178. 近年，由於與香港競爭的地區減稅，香港在利得稅稅率方面擁有的優勢已逐漸減弱。有鑑於此，開徵建議的商品及服務稅時應同時調低利得稅稅率。至於調低幅度，則須視乎多項因素而定，包括商品及服務稅的稅率、會一併提供的其他稅項寬免及紓緩措施和臨近開徵商品及服務稅時政府的財政狀況。

專題 9 調低利得稅稅率

以二零零六／零七年度的估計公司收入計算，每調低利得稅稅率一個百分點，政府會減少約 40 億元的稅收。對企業而言，利得稅的減幅越大，香港的稅制就明顯地更具競爭力。

國際趨勢是把公共財政的依賴逐漸由直接稅轉移至間接稅，我們亦有需要為企業提供有利營商的環境。因此把利得稅稅率維持在較低的水平，會有助香港保持對商業的吸引力，從而幫助香港維持長遠的經濟增長和發展。

向中小型企業提供資助

179. 除調低利得稅外，我們亦建議提供特別的資助，以協助企業應付因開徵商品及服務稅而引致的遵從支出。我們打算向自願登記的中小型企業和其他機構提供一次過的資助。這項資助可以津貼的形式提供，用於購置與商品及服務稅有關的電腦設備和軟件。我們建議預留 2 億元作這項用途。

取消名義資本額註冊費

180. 我們建議取消對公司的法定股本徵收的名義資本額註冊費。這項措施可鼓勵更多企業在香港成立為法團，及鞏固香港作為國際商業中心的地位。取消名義資本額註冊費會令政府每年減少約 3,000 萬元的收入。

為特定行業提供稅項寬免：提升我們的國際競爭優勢

181. 在建議一系列減稅措施時，我們認為，重點性地為在國際上競爭較為激烈的經濟行業提供寬免，是恰當的做法。除金融業外，進出口貿易、物流業，以及旅遊業同樣面對激烈的國際競爭。因此，為提升香港的對外競爭力，我們應藉此機會調低或取消影響香港競爭力的間接稅或收費。

調整間接稅以減少市場扭曲和增強競爭力

182. 國際經驗是在開徵商品及服務稅時調整原有稅項。在一些情況下，不對原有稅項作出調整會令個別行業的市場運作出現扭曲現象。

183. 此外，調整一些現有稅項的另一個理由是，有些商品的稅率已頗高，開徵商品及服務稅會令其價格進一步上升，而這些商品的競爭力就會低於無須課稅的替代品。舉例來說，香港的酒稅已較高，如再加重其整體稅務負擔，旅客和香港市民便可能會減少在這方面的消費。

調整的原則

184. 我們根據以下的一般原則，考慮如何調整現有的間接稅：

- (a) 避免稅上徵稅⁴⁸；及
- (b) 那些現時已被徵收頗高間接稅的商品，在商品及服務稅開徵後，該等商品的整體徵稅不會因而增加。

建議的間接稅調整

表 11 建議的間接稅調整

間接稅	建議的調整
房地產買賣轉易契印花稅	不作調整。印花稅按未計商品及服務稅的商業樓宇銷售價值計算 ⁴⁹ 。
房地產租約印花稅	不作調整。印花稅按未計商品及服務稅的商業樓宇租賃價值計算。
香港證券轉讓印花稅	不作調整。股票買賣是「金融供應」的一種形式，故無須繳納商品及服務稅。
差餉	不作調整。不受商品及服務稅影響。提供差餉扣除額，作為寬免措施的安排(請參閱上文第 163 段)。

⁴⁸ 這是指重複徵稅，即在某稅項之上再徵稅。舉例來說，對商業樓宇的買賣徵收商品及服務稅後，如再對含商品及服務稅的物業售價徵收印花稅，實際上是對商品及服務稅再徵收印花稅。

⁴⁹ 住宅物業的買賣及租賃無須繳納商品及服務稅。

間接稅	建議的調整
地租	不作調整。不受商品及服務稅影響。
酒店房租稅	在開徵商品及服務稅時取消，以免雙重徵稅。
汽車首次登記稅	稅率會在推行商品及服務稅時相應調低。
酒稅	稅率會在推行商品及服務稅時相應調低。
汽油、柴油及飛機燃油稅	稅率會在推行商品及服務稅時相應調低。
甲醇稅	稅率會在推行商品及服務稅時相應調低。

185. 為避免稅上徵稅的複雜情況，房地產買賣轉易契印花稅會按未計商品及服務稅的價值計算。舉例來說，如買家以 1 億元購入一幢商業樓宇，另繳 500 萬元の商品及服務稅，而印花稅只會按 1 億元樓價以 3.75% 計算，而不會向 500 萬元の商品及服務稅徵稅。

186. 若應課稅品稅因開徵商品及服務稅而調低，同時登記企業又可申請退還在購買應課稅品(例如酒類、汽油、柴油及飛機燃油)時所繳付的商品及服務稅，登記企業的採購成本將會下降。至於消費者方面，以商品及服務稅取代不可抵免的應課稅品稅(或其中一部分)，其開支會不受影響。

187. 舉例來說，若開徵商品及服務稅後，每公升汽油的徵稅總額(包括應課稅品稅和商品及服務稅)與開徵前一樣，已登記企業可透過商品及服務稅的抵免機制收回商品及服務稅進項稅稅款，從而減低經營成本，並提高競爭力和盈利。

188. 此外，我們建議在實施商品及服務稅時取消酒店房租稅，以免在酒店住宿服務方面雙重徵稅。

對非牟利機構的寬免措施

189. 我們建議在開徵商品及服務稅時向合資格的非牟利機構提供在上文第 179 段所述的資助，以減低其遵從成本。非牟利機構包括慈善團體、會社和協會，以及其他不符合資格被列為慈善團體的社區組織。

調低利得稅

190. 與此同時，須繳納利得稅的會社和協會，會因利得稅稅率調低而受惠。

調高慈善捐款扣稅上限

191. 另一項可考慮的措施是提高慈善捐款的扣稅上限，作為稅制改革的一部分。換言之，我們可考慮將現時為應評稅入息/利潤 25%的慈善捐款扣稅上限調高，例如至 50%。

192. 雖然這會令政府收入每年減少約 1 億元，但可讓現時總數約 4 500 個獲豁免繳稅的認可慈善團體受惠，而且與政府鼓勵市民樂善好施的政策一致。我們會在進行公眾諮詢時，就這建議徵詢各慈善團體的意見。

寬免措施方案撮要

193. 我們歡迎各界就紓緩各行業及機構的建議寬免措施提出意見。表 12 撮述建議在開徵商品及服務稅時可以推行的各項減稅和減費措施，及可獲受惠的行業。

表 12 建議為各行業及其他機構實施的寬免措施

建議的寬免措施	受惠行業
調低利得稅稅率	所有行業
取消名義資本額註冊費	註冊為法團的企業
調低汽車首次登記稅	物流及貿易
調低汽油、柴油及飛機燃油稅	物流及貿易
調低報關費 ⁵⁰	進出口貿易
取消酒店房租稅	旅遊及相關服務
調低酒稅	旅遊及相關服務
提高慈善捐款的扣稅上限	慈善團體
向自願登記的企業和非牟利機構提供資助	中小型企業及非牟利機構

問題

- ◇ 我們應否利用進行稅制改革的機會，在擬開徵商品及服務稅時減低現時對行業徵收的稅項和收費，以增強香港營商環境的競爭力？
- ◇ 你對本章建議的各項措施有什麼意見？

⁵⁰ 如把報關費調低 25%，政府每年會損失收入約 2 億元。